

彰化縣田尾鄉田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二次代課教師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。
- 二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。

貳、甄選類別專長項目：(若排課後無該項代課缺額時，符合資格者將列冊候用)

類 別	錄取名額	薪 資	備 註
代課教師 (三個月以上)	本土語文(閩南語)教師 正取 1 名	按鐘點 計酬	經本縣或本縣相互承認縣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閩南語認證通過，持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證書者。 需推展校內閩南語相關活動。 (每週授課約 8-16 節)

參、代課教師報名資格：

一、基本條件：

- (一)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。
- (二) 無「教師法」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 31 條、第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第一階段：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。
- (二) 第二階段：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或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如第一階段無人報名、錄取時公告。
- (三) 第三階段：開放一般大學畢業領有證書者報名。如第二階段無人報名錄取時公告。

三、本土語言專長資格：

1. 通過教育部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檢核培訓人員。
2. 經本縣或本縣相互承認縣市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閩南語認證通過，持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證書者。

肆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一、報名方式：檢同有關證件報名，親自或委託報名均可。

1. 田尾國小網站【<https://www.twps.chc.edu.tw/>】
2. 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【[http:// www.boe.chc.edu.tw/](http://www.boe.chc.edu.tw/)】
3.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【<http://tsn.moe.edu.tw/>】

二、報名日期：

階段	報名資格	報名時間
一	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者	111 年 08 月 22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起至 10 時止。
二	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者	111 年 08 月 23 日(星期二)上午 8 時起

	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領有證書者	至 10 時止。
三	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或 修畢教育學程領有證書者或一般大學 畢業領有證書者	<u>111 年 08 月 24 日(星期三)</u> 上午 8 時起 至 10 時止。

代課教師是否辦理第二階段、第三階段甄選，請分別於 111 年 08 月 22 日、08 月 23 日下午 5 時後至本校網站或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查詢

三、報名地點：本校教務處【地址：彰化縣田尾鄉饒平村中山路一段 449 號】。電話：
04-8832745 轉 112】（報名時請註明報名教師聯絡電話）

四、報名手續：(免繳報名費)

(一) 填寫報名表。

(二) 繳交學歷及有關證件影本各乙份（一律以 A4 規格影印）(正式聘用時請繳交證件正本查核)

1. 新式國民身分證。

2. 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。

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（取得合格教師證書之相關學歷證明及教育學分(程)證明書）。

4. 符合各類專長代理教師證明文件。

5. 本土語文支援教學工作人員持有認證之合格證書等證明。

(三) 繳交含教學理念簡要自傳一份。(一律以 A4 規格，直式橫書)。

伍、甄選方式：

一、代課教師：資料審查 100%

二、放榜：甄選候用名單以在彰化縣田尾鄉田尾國民小學網站

(<https://www.twps.chc.edu.tw>) 或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 (<http://www.boe.chc.edu.tw/>) 公布為準，應試者請逕行上網查詢，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任何異議。

三、聘期：111 學年度聘用代課教師，聘期自 111 年 8 月 30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(依課務而定)。

陸、錄取報到：代課教師甄選錄取報到訂於 8 月 25 日(星期四)打電話向教務主任報到。逾期未辦理報到或報到後未到職者，視同自願棄權並由本校依序由備取候用名單通知遞補。

柒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為維護教學品質，代課教師未經學校許可，請勿中途辭聘。

二、代課教師應擔負指導學生參與各項與教學相關之比賽，不得異議。

三、代課教師在聘用有效期間內，如有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，或無法勝任教學工作者，由校長予以解聘之，不得異議。

四、經甄選錄取人員由服務學校考核，其有不稱職、教學不力或隱瞞報考前之不良紀錄者，依有關規定辦理。

五、代課教師經公開甄選後，若無人應徵或應徵者評審未通過，得暫由大學以上畢業者擔任之，至本校甄選具有資格者截止，或依縣府有關規定辦理。

六、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，如有修正並隨時於本校網站公告之。

捌、本簡章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及本校決議辦理。

彰化縣田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二次代課教師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

應徵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土語文(閩南語) 代課教師						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		性別：	
出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生()歲	婚姻	已(未)婚			
通訊處	(詳細填寫)			聯絡電話 (務必填寫)	(自宅) (手機)		
學歷	就讀學校		日夜 間部	系 科	組 別	修業起迄年月	(相片)
	大學					年 月～ 年 月	
	研究所					年 月～ 年 月	
						年 月～ 年 月	
相關證書	教師合格證書：類別()證書字號() 認證證書：類別()證書字號()						
專長興趣							
教育學分 修習學校			起迄 年月	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	
代課經歷	服務學校	任教年級科目	任職起迄年月	服務學校	任教年級科目	任職起迄年月	
填表人簽名	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			
※以下請應聘者勿填寫							
資格審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教務處簽章	教學組長： 教務主任：	校長：			